

**2023年度  
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  
部门决算**

# 目 录

<b>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b> .....	1
一、部门职责 .....	1
二、机构设置 .....	8
<b>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b> .....	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9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8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1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21
<b>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b> .....	24
<b>第四部分 附件</b> .....	30
附件1 .....	30
附件2 .....	42
<b>第五部分 附表</b> .....	6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66
二、收入决算表 .....	66
三、支出决算表 .....	6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66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6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6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66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66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66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66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66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66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66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一) 主要职能

1. 党政综合与乡村振兴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宣传、机要、保密、档案、接待和后勤保障等机关日常运转和综合协调工作；负责印章管理、综合性文稿起草和公文审核、制发工作；负责拟订内部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调查研究、目标管理和内部督查，督促重点工作和领导批示的落实；负责拟订乡村振兴战略工作方案并牵头组织实施；承担人大、政协联络有关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 党建工作办公室。负责思想政治建设、基层组织建设、意识形态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负责指导、监督、考核基层党建工作；负责统筹机关党建、村（社区）党建、“两新”组织党建、行业党建及其他隶属乡党委的党组织建设的互联互通工作；负责乡党代会的筹备召开和党代表选举等相关工作；负责指导村（社区）班子建设、党组织换届和阵地建设工作；负责党内统计、组织关系转接和党费的收缴管理工作；负责指导区域内党员的教育管理和发展工作，以及党内创先争优、表彰激励关怀等工作；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机构编制、人事人才、老干部和关心下一代等工作；承担统战、台湾事务、侨务、民族宗教等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3.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交通管理办公室）。统筹负责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承担执法信息统计、综合研判、流转督办等工作；负责集镇综合管理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承担建筑施工、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非煤矿山、工贸、市场监管等安全生产重点行业领域的宣传培训、隐患排查、监督管理、督促整改、上报处置等工作；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拟订各类应急预案，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组建基层应急救援队伍，定期开展培训和演练；负责统筹协调自然灾害、安全生产和公共卫生类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负责组织、协调和指导消防监督、水旱灾害、地质灾害和森林防灭火等工作；负责应急设备和物资储备、灾情核查上报和救灾款物的统筹发放工作；负责道路交通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拟订乡村建设规划并牵头组织实施；负责村容乡貌、道路建设、环境卫生、小区物业、老旧危楼、建筑施工企业等综合管理工作，做好重点项目的征地、拆迁、安置等工作；按规定负责辖区内的房屋及市政工程的质量、安全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市政基础设施和新农村聚居点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4. 社会事务办公室。负责拟订社会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社会事务领域的管理工作，承担科技、教育、文化旅游体育、卫生健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民政、人民武装、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等相关行业的具体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的申报和组织开展工作；负责重大传染病

及地方病防治的统筹、组织和协调等工作；负责人口生育政策的宣传和落实；负责城乡低保、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治、医疗救助、残疾人事务等工作；指导养老服务工作，负责农村敬老院和特困供养机构的管理工作，以及特困人员认定、救助供养、权益保护等工作；负责儿童保障和未成年人保护、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帮扶、关爱工作以及养老服务；负责指导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开展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村（居）务公开工作和基层民主建设；负责殡葬改革推进工作和农村公益性墓地管理工作；负责行政区划边界管理，地名申报管理，门楼牌编制管理等工作；负责本区域国防教育、征兵和退役军人管理等工作，指导开展双拥创建和军民共建活动；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5. 经济发展办公室（生态环境保护办公室、项目管理办公室）。负责宣传贯彻执行国家农业（畜牧、水产渔业）、林业发展和水利、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保护及经济发展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拟订本地区经济发展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优化产业结构，协调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协助做好辖区内重点的经济建设和公共设施项目相关工作；负责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种养大户及新型经营主体等方面的规划、培育和管理的工作；承担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农村宅基地的指导、管理和农村土地（农村宅基地）“三权分置”工作；承

担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负责农民负担、村民“一事一议”筹资筹劳监督管理及强农惠农工作；负责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监管、检查、上报工作；负责采取有效措施，改善辖区生态环境质量；参与协助有关部门处理突发生态环境事件，保障辖区生态环境安全；协调自然资源的整体保护、系统修复和综合治理工作；负责农业资源的开发利用、水利设施建设、扶贫移民等工作；负责促进和落实招商引资项目，承担经济合作有关工作；负责全乡重要项目编制、上报以及组织实施、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开展社会经济调查统计，参与重大国情国力普查和专项调查；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6. 社会治理工作办公室（信访和群众工作办公室）。负责拟订社会综合治理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面依法治乡工作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负责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及备案、清理工作；负责排查本地社会治理不稳定因素并提出稳控建议；负责专项维稳行动的开展和重大活动期间、节假日的维稳工作；负责基层平安建设有关工作；承担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协调工作，协助司法所、派出所、人民法庭解决突出的社会治安和重大疑难纠纷问题；负责禁毒、反邪教有关工作；负责建设综合网格，完善网格管理制度机制并组织实施；负责畅通信访渠道，受理群众来信来访，维护信访人来访人的合法权益；负责承办直接受理的信访件和县级有关部门交办、转办信访件，向有关部门转办不属于职责范围的信访件；负责及时向领导报告重要信访情况，定期统计、分析来

信来访反映的问题，提出合理建议；参与调查、协调处理有关重要信访事项；负责为来信来访人员提供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咨询，做好信访人员的思想疏导、矛盾化解工作；负责信访工作档案的规范管理；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7. 财政所（审计站）。负责编制本级政府预（决）算草案，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做关于本级预（决）算草案的报告；组织本级预算的执行，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报告本级预算的执行情况；配合税务等征收部门抓好日常税收及非税收入征缴；负责本级财政资金收支管理及行政事业单位会计核算工作；负责各项强农惠农资金的审核、拨付、使用、公开等管理；负责财政性资金绩效管理；负责国有资产、政府性债务管理；负责本级财政和村级财务的培训、指导和监督工作；负责农村集体资产和农村财务管理、指导和监督；负责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审计工作；负责对财政财务收支、经济管理和绩效情况、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情况等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全力以赴抓发展，全乡经济提质增效。一是主动作为抓招商。多次外出招商引资，成功招引业主；走访多家企业，多次联系对接企业。二是优化环境抓服务。扎实推进“五经普”工作，组建普查“两员”队伍，完成多家个体、单位户普查登记。成立桥溪商会，充分发挥联系广泛、直通基层、资源丰富等优势，为会员企业提供更多精准、务实、高效的服务。三是聚焦项目抓推



进。2023年我乡实施了衔接资金项目，极大地改善了农业基础设施和农业生产配套措施。

2. 多措并举抓落实，农业发展稳中向好。一是加强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克服自然灾害和市场波动双重因素影响，粮食生产再获丰收。严格落实“长牙齿”的耕地保护硬措施，加大撂荒耕地整治利用力度，严格督促撂荒地复耕复垦，防止反弹，积极支持、协调、配合高标准农田建设，严格按照程序和要求完成了高标准农田项目竣工验收工作；二是抓好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作。新建标准化猕猴桃基地、实施低效园改造提升、发展生态猕猴桃；三是落实惠农资金补贴政策。及时发放退耕还林补助、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完成稻谷补贴资金测算，落实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新增农机具，切实强化农民收入保障，提升种粮农民积极性。

3. 坚定不移抓巩固，乡村振兴成效显著。一是层层传导压力，狠抓责任落实。完成第一书记与驻村工作队轮换，建立并完善乡村干部、帮扶责任人、驻村工作队和网格员日常走访监测体系，力量进一步增强，责任进一步压实。二是细化路径措施，狠抓政策落实。严格落实教育帮扶、就业帮扶、产业帮扶、低保五保等政策，全面排查住房安全、饮水等生活保障，确保脱贫攻坚成果稳定，为乡村振兴做好群众基础。三是强化使命担当，狠抓成效巩固。组织帮扶责任人，开展全覆盖走访，解决增收不稳定问题，积极防范区域性、群体性减收风险。通过健全防止返贫动

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创新帮扶举措，化解返贫致贫风险，确保脱贫人口收入增长的稳定性、“三保障”的连续性和发展的可持续性，严防“体外循环”现象发生。大力发展文化振兴，桥溪乡尖山村荣获“2023年乡村文化振兴市级样板村”。四是集体经济效益明显。结合自身实际，积极制定措施，推进村集体经济由输血型向造血型转变，利用财政扶持政策发展产业、盘活资源资产等多种方式增加村集体收入进而带动群众致富。

4. 千方百计惠民生，社会事业全面进步。一是聚焦惠民政策。严格落实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政策，做到应保尽保、合理扩围。抓实临时救助工作，解决了我乡城乡居民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生活困难。二是聚焦一老一小。常态化做好困难群众摸底排查，组织工作人员，通过电话、入户等多种方式全面了解特困老人、失能老人、留守老人、独居老人、困境儿童及留守儿童等特殊困难群体基本生活情况和需求，及时给予关怀帮助。三是聚焦为民服务。强化服务意识，提升服务能力，延伸服务范围，用好“互联网+政务服务”工具，提高办事效率，推动“村能办”“家门办”延伸服务，打造便民、高效、快捷的服务队伍，努力让群众多动嘴、少跑腿。

5. 锲而不舍保稳定，社会大局总体稳定。一是织密风险防范“责任网”，筑牢安全生产“生命线”。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持续把道路交通、烟花爆竹、建筑施工、消防安全、森林防火等作为专项整治重点，集中开展打非治违和安全生产专项整治。

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制定了各类安全生产应急防控预案，提高了保障公共安全、处理突发事件的能力。完善各类应急预案和快速反应机制，公共卫生安全等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得到进一步提高。二是做好信访矛盾“减压阀”。乡范围内无涉黑涉恶现象发生，全乡多次开展巡山踏查和制毒窝点排查，无新增吸毒人员。定期开展反邪教摸排活动，今年我乡暂未排查出邪教人员。

## 二、机构设置

桥溪乡人民政府部门属于一级预算单位，下属预算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纳入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

##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077.63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46.91万元，下降4.2%。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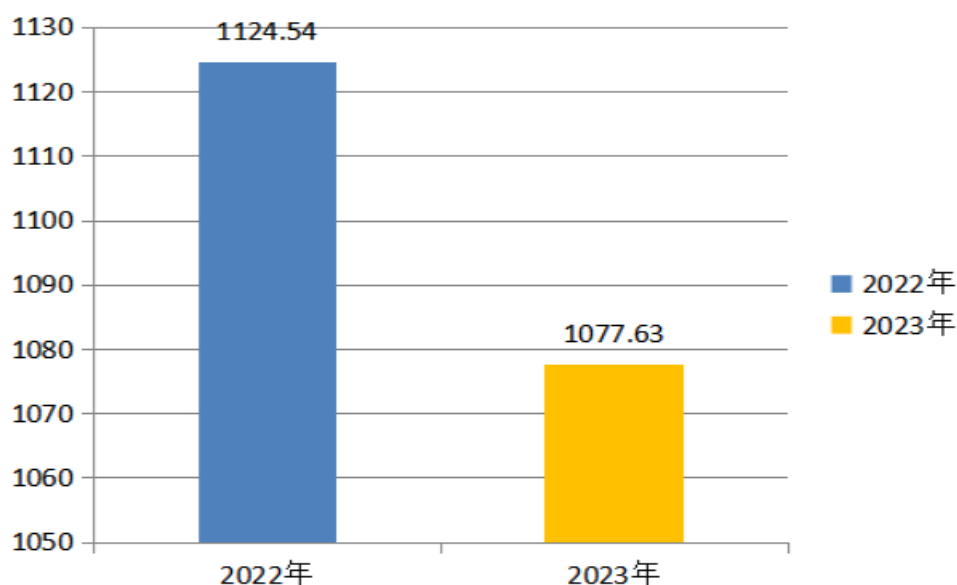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收入合计1,051.4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49.8万元，占99.8%；其他收入1.64万元，占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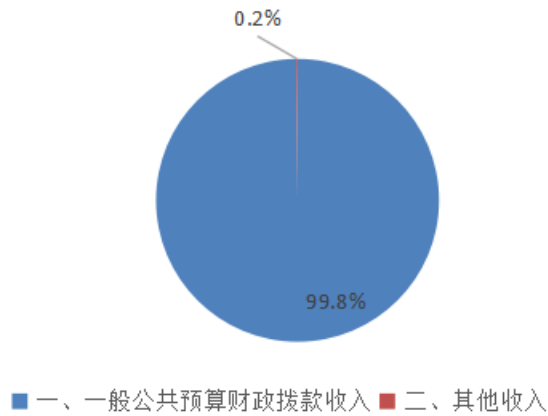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支出合计1,065.3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49.44万元，占61%；项目支出415.87万元，占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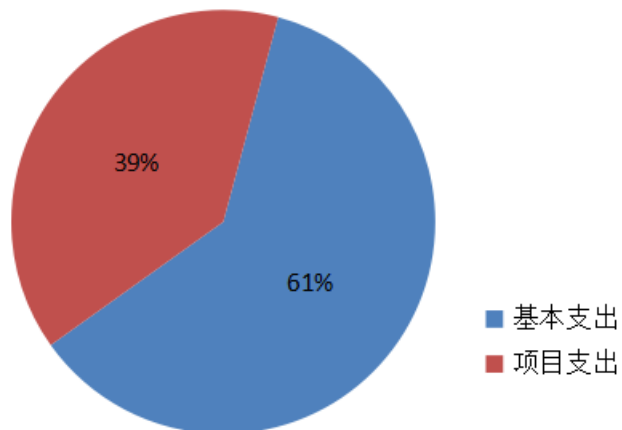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061.8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4.57万元，下降1.4%。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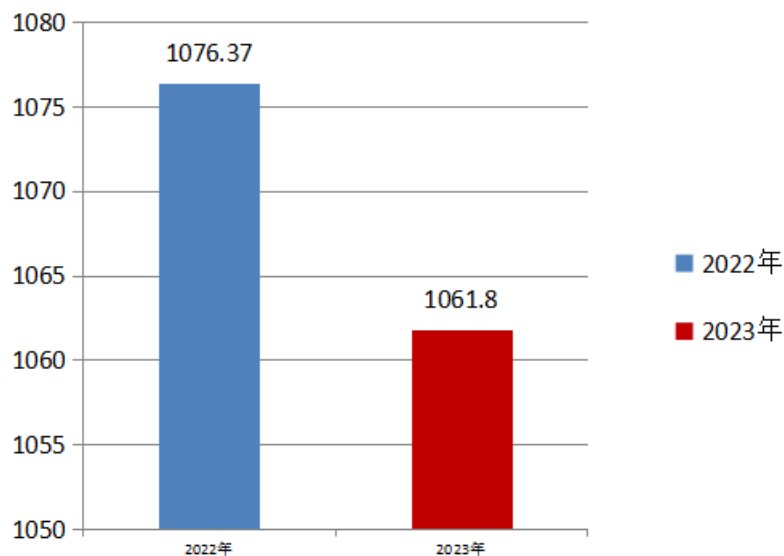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49.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5%。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6.57万元，下降2.5%。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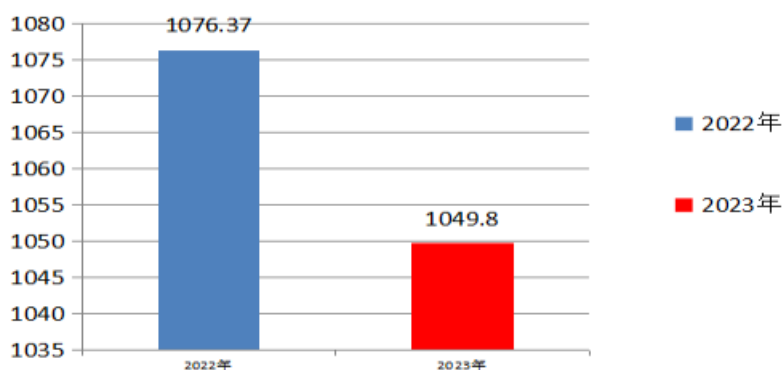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49.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43.26万元，占4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8.35万元，占11.3%；卫生健康支出21.95万元，占2.1%；节能环保支出0.9万元，占0.1%；城乡社区支出7.48万元，占0.7%；农林水支出409.58万元，占39%；商业服务业等支出0.89万元，占0.1%；住房保障支出47.39万元，占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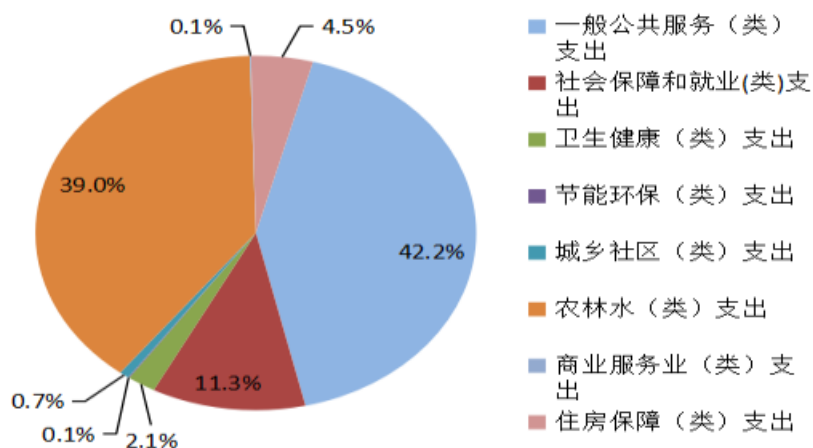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单位：万元）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全年预算数为1,257.6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049.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83.5%。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人大会议（项）：全年预算为2万元，支出决算为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全年预算为354.95万元，支出决算为345.3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7.3%，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绩效还未考核。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全年预算为91.28万元，支出决算为70.1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76.9%，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正在实施。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全年预算为34.3万元，支出决算为20.0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58.4%，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会议、培训、印刷等办公经费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0.97万元，支出决算为0.3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34%。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还在准备项目报账资料还在准备，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



**监察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4.6万元，支出决算为4.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全年预算为0.79万元，支出决算为0.7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全年预算为58.63万元，支出决算为58.6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全年预算为2万元，支出决算为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全年预算为12.86万元，支出决算为12.8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全年预算为8.43万元，支出决算为8.4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全年预算为0.98万元，支出决算为0.9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经办人未及

时报账，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还在准备，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支付。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全年预算为0.84万元，支出决算为0.8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2万元，支出决算为1.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全年预算为7.9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还在准备，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支付。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6.2万元，支出决算为16.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拥属（项）：全年预算为1万元，支出决算为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6.22万元，

支出决算为16.2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项）：全年预算为1.59万元，支出决算为1.5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全年预算为20.36万元，支出决算为20.3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3.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全年预算为0.9万元，支出决算为0.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0万元，支出决算为7.4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74.8%，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资料还在准备，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支付。

2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全年预算为157.69万元，支出决算为157.6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全年预算为2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还在准备，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支付。

2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态资源保护（项）：全年预算为7.5万元，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40%，

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还在准备，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支付。

**28.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全年预算为3万元，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9.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全年预算为53.71万元，支出决算为33.7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62.8%，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还在准备，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支付。

**30.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全年预算为59.36万元，支出决算为57.6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7.1%，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还在完善，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支付。

**31.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全年预算为2万元，支出决算为0.4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21.5%，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报账资料还在准备，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支付。

**32.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全年预算为3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未及时形成报账资料，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支付。

**33.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

**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全年预算为244.11万元，支出决算为154.1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63.1%，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报账资料未完善，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支付。

**34. 商业服务业（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0.89万元，支出决算为0.8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3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全年预算为47.39万元，支出决算为47.3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49.4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99.2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50.09万元、津贴补贴68.17万元、奖金154.62万元、绩效工资59.1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58.63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20.36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5.15万元、住房公积金47.39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8.34万元、生活补助7.4万元。

**公用经费**50.1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4.03万元、水费1.15万元、电费4.13万元、邮电费2.89万元、差旅费4.2万元、维修（护）费1.49万元、会议费3万元、培训费3.07万元、公务接待费5万元、工会经费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91万元、其他交通费12.32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99万元。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9万元，支出决算为8.91万元，完成预算的99%；较上年减少0.09万元，下降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执行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省委、省政府压缩“三公经费”的相关规定，压减开支。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3.91万元，占43.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5万元，占56.1%。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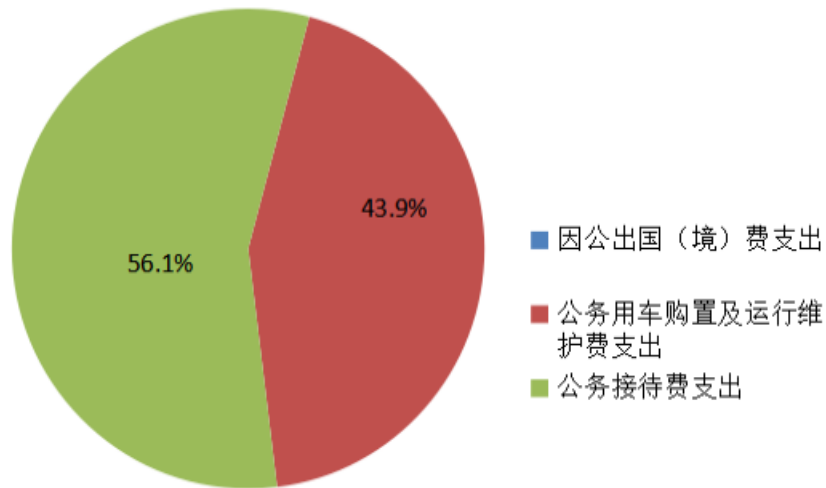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单位：万元）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较2022年度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4万元，支出决算为

3.91万元，完成预算的97.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度减少1.09万元，下降21.8%。主要原因是压缩公务用车经费，调减预算。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小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其他车型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1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1辆、小型客车0辆、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其他车型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91万元。主要用于安全生产、应急保障、抢险救灾、公务外出、乡村振兴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5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度增加1万元，增长25%。主要原因是乡村振兴、应急事务检查增多，公务接待频次增加。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5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各部门指导检查工作（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105批次，832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5万元，具体内容包括：项目稽查、防止返贫监测、巩固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检查、组织部考察干部、安全生产检查、农业工作检查等活动接待支出。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12万元。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0.18万元，比2022年度增加0.52万元，增长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7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7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



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桥溪乡尖山村2023年度山坪塘抗旱水源工程建设项目等39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45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45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桥溪乡尖山村2023年度山坪塘抗旱水源工程建设项目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6.98分，绩效自评综述：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绩效目标设定符合乡人民政府确定的工作重点，目标任务明确，较好地完成了2023年主要工作目标及重点工作任务，取得了较好的整体效益；桥溪乡人民政府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完成结果、信息公开等方面基本按照相关规定执行；尖桥溪乡尖山村2023年度山坪塘抗旱水源工程建设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合理、内容完整立项依据充分、决策程序到位；项目资金管理到位；财务核算清晰准确；项目管理、招投标、合同等

各项管理制度有效执行；检查验收程序规范到位；项目档案资料基本完整，项目预期目标圆满实现。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第四部分）。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包括从同级财政以外的同级政府部门取得的横向转拨财政款及从上级或下级政府（包括政府财政和政府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款。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

指各级人大召开人民代表大会等专门会议的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指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

补贴（项）：指财政对符合条件人员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指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指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包括向优抚对象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老烈士子女、老党员定期生活补助等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指用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指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等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指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拥属（项）：指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项）：指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二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九、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指政府在垃圾、医疗废物、危险废物及工业废弃物处置处理等方面的支出，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监管及淘汰处置支出等。

三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指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态资源保护（项）：指用于耕地质量保护、草原草场利用，渔业水域资源环境保护，农业品种改良提升，以及农业生物资源调研搜集、鉴

定保护、保存利用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指用于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森林草原防火、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指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乡村道路、住房、基本农田、水利设施、人畜饮水、生态环境保护等生产生活条件改善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指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发展种植业、养殖业、畜牧业、农副产品加工、林果地建设等生产发展项目以及相关技术推广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出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三十八、商业服务业（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商业流通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

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四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件

### 附件1

# 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2023年 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机构组成。

桥溪乡设下列党政综合办事机构7个：党政综合与乡村振兴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交通管理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生态环境保护办公室、项目管理办公室）、社会治理工作办公室（信访和群众工作办公室）、财政所（审计站）。桥溪乡党政机关行政编制22名，保留机关工勤人员控制数2名。桥溪乡设4个公益一类直属事业单位：便民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乡村建设和文化旅游服务中心、农民工服务中心，实行“收支统管，全额保障”的预算管理办法。

### （二）机构职能。

1. 宣传、落实好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稳定农村基本经济制度，坚持依法行政，推进政务公开，加强对村民委员会的指导，提高、培育村民委员会自治能力。

2. 科学制定发展规划，营造农村经济发展环境，加强农村

市场监督，培育、提升市场功能，搞活市场流通，推广农业技术，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引导农民发展现代农业，调整产业结构，加强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引导农村劳动力转移和就业，不断提高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水平。

3. 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紧紧围绕实现和维护群众利益开展工作，突出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加强和巩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加强对突发事件的预警和管理，建立、健全各种应急机制，加强民事纠纷调解，化解农村社会矛盾，开展农村扶贫和社会救助，切实保障农民合法权益，维护农村社会稳定。

4. 加强民政、教育、科技、文化、卫生、计划生育、安全生产、劳动保障和乡村规划等社会管理，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做好防灾减灾工作，加强环境保护，努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提高农村人口素质和农民生活质量。

5. 进一步发展和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引导各类协会和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并充分发挥其作用，发展农村社会公益事业和集体公益事业，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增加公共产品，提供政策、科技、市场信息和社会救济、救助服务，及时向上级党委、政府反映社情民意，进一步密切党和政府与人民群众的关系。

### **（三）人员概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在职人员40人，其中行政编制19人，

事业编制21人（含事业工勤2人），三支一扶2人。

##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 （一）收入情况。

桥溪乡人民政府部门2023年年初预算收入1,072.5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91.43万元，上年结转81.12万元。决算报表上报2023年年初预算收入1,072.5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72.54万元。决算收入1077.6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49.8万元，其他收入1.64万元，年初结转结余26.19万元。

### （二）支出情况。

桥溪乡人民政府部门2023年年初预算支出1072.5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72.54万元。决算支出1077.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49.44万元，项目支出415.87万元。

###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桥溪乡人民政府部门2023年决算报表上报年末代管资金结转结余12.33万元。

##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 1. 履职效能。

（1）经济发展履职效果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3分。评分依据：一是主动作为抓招商。外出招商引资8次，成功招引业主2个；走访企业10家，联系对接企业32家次。二是优化环境抓服务。

扎实推进“五经普”工作，组建普查“两员”队伍，完成多家单位普查登记。成立桥溪商会，充分发挥联系广泛、直通基层、资源丰富等优势，为会员企业提供更多精准、务实、高效的服务。三是聚焦项目抓推进。2023年我乡实施9个衔接资金项目，在11月上旬完成竣工验收等工作，极大地改善了农业基础设施和农业生产配套措施。

(2) 农业发展履职效果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3分。评分依据：一是加强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严格落实“长牙齿”的耕地保护硬措施，严格督促撂荒地复耕复垦，配合高标准农田建设，严格按照程序和要求完成了长河村、云峰村、尖山村2022年高标准农田项目竣工验收工作；二是抓好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作。新建标准化猕猴桃基地，9月高质量举办2023苍溪县“中国农民丰收节”暨第八届苍溪高端红心猕猴桃品鉴签约活动，现场签订有机红心猕猴桃订购协议；全年出栏生猪2.32万头、肉牛800头、肉羊3500头、土鸡37万只；巩固提升中药材200亩，产量600吨；集中连片开展油菜高质高效生产。三是强化农业经营服务组织。培育扶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严格履行协办员主要职责。四是落实惠农资金补贴政策。发放退耕还林补助；完成稻谷补贴资金测算，落实农机购置补贴政策。

(3) 乡村振兴发展履职效果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3分。评分依据：落实帮扶，促进稳定增收，加强对脱贫人口的技能培训和服务保障，加大劳务输出组织力度，统筹用好乡村公益岗位，

促进就地就近就业。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完成第一书记与驻村工作队轮换，建立并完善走访监测体系。截至目前，我乡有监测户9户25人，已全部根据户上实际情况制定一户一方案、一人一措施；44名学生享受雨露计划资助共计8.1万元；为150户脱贫户申报2023年度庭院特色产业发展项目，补助资金15万元；申报危旧房改造项目5户；摸排并录入系统务工总人数733人，组织人员参加县级招聘2次152人。大力发展文化振兴，桥溪乡尖山村荣获“2023年乡村文化振兴市级样板村”。持续完善农村小微水利设施建设，争取进村道路、入组道路修建项目，持续开展扶贫基础设施和产业项目建设，实现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4）民生福祉履职效果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3分。评分依据：评分依据：扎实做好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等工作，落实弱势群体民生建设，常态化做好困难群众摸底排查。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提升创业就业服务培训水平，畅通岗位供需渠道。抓实临时救助工作。利用文化广场丰富文化体育活动，多形式开展惠民活动。用好“互联网+政务服务”工具，提高办事效率，推动“村能办”“家门办”延伸服务。

（5）安全生产和信访稳定履职效果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3分。评分依据：全面压实安全生产责任，持续把道路交通、烟花爆竹、建筑施工、消防安全、森林防火等作为专项整治重点，集中开展打非治违和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制定各类安全生产应急防控预案。完善食品安全监管制度，

建立健全防汛抗旱、救灾减灾应急预案体系。提升法治建设，扎实推进“雪亮工程”，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加快“平安桥溪”建设。做好信访维稳工作，抓好矛盾纠纷化解，全力维护公共安全和社会稳定。全年排查化解矛盾纠纷55件，均已成功化解。办理12345各类案件122件。涉及电信诈骗人员1名，全乡范围内无涉黑涉恶现象发生。全年共开展12次巡山踏查和制毒窝点排查，无新增吸毒人员。

## 2. 预算管理。

(1) 预算编制质量指标分值8分，自评得分8分。评分依据：严格按《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上级要求编制年初部门预算，年初预算编制中注重数据的收集、整理、分析，结合上年度支出及综合各部门意见，确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合理性。

(2) 单位收入统筹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4分。评分依据：本单位2023年度无非税收入等自有收入。

(3) 支出执行进度指标分值6分，自评得分5分。评分依据：2023年1-6月我单位年初预算加预算调整金额1317.22万元，完成492.57万元，占预算数的37.4%，无预警支出及违规支出。1-12月全年预算数1301.39万元，完成支出1053.82万元，占全年预算数81%，无预警支出及违规支出。

(4) 预算年终结余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1.98分。评分依据：2023年全年决算收入1077.63万元，决算支出1065.31万元，年终结余12.33万元。

(5) 严控一般性支出进行绩效分析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5分。评分依据：2023年度严格控制支出。“三公”经费预算9万元，支出为8.91万元，完成预算的99%，较上年减少0.09万元。贯彻过紧日子政策，严格控制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保障政府日常正常运行。

### 3. 财务管理。

(1) 财务管理制度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4分。评分依据：我部门根据相关规定，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规范财务管理制度，并根据政策、人员变化，及时调整相关制度，确保制度时效性。财经活动严格按照财务管理活动落实，严把工作方向，确保工作不变形不失位。

(2) 财务岗位设置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评分依据：我单位财政岗位设置合理，共设置财务工作岗位4个，分别为财政所长、乡财会计、乡财出纳、村财会计。各岗位之间职责明确，严格实行不相容岗位分离。

(3) 资金使用规范进行绩效分析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4分。评分依据：我部门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严格按照预算科目使用资金，做到资金不乱用不多用不挪用，确保不跨科目使用资金，不支出预算资金项目，确保资金使用规范。

### 4. 资产管理。

(1) 资产利用率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4分。评分依据：严格落实资产管护责任，做到资产采购、资产保管、资产使用等

全流程清晰，所有资产特别是房屋资产等均通过内部挖潜等方式得到合理利用，确保资产有使用、有监管、不流失。

(2) 资产盘活率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3分。评分依据：本单位两年均无闲置资产。

#### 5. 采购管理。

(1) 围绕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3分。评分依据：政府采购项目面对中小企业设置专门采购包，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2) 采购执行率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3分。评分依据：严格按照内控制度，确保政府采购业务合理合法合规，采购流程全过程透明化运行，确保采购公平公正公开。

#### (二)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12个，涉及预算总金额673.32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96.5%，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10%的项目共计3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45个，涉及预算总金额643.98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63.8%，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10%的项目共计21个。

#### 1. 项目决策。

(1) 围绕决策程序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4分。评分依据：我部门预算项目设立均按规定履行评估论证及申报程序，与部门职责相符，符合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决策规划。



(2) 目标设置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4分。评分依据：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与计划期内的任务量、预算安排的资金量相匹配，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规范完整、可量化。

(3) 项目入库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4分。评分依据：部门预算项目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入库。

## 2. 项目执行。

(1) 围绕资金执行同向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4分。评分依据：部门预算项目的资金严格按照预算管理制度执行，确保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和效率性。加强预算控制、优化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资金与项目进度的高度匹配。同时，加大财务监督和审计力度，确保资金使用的透明度和安全性。

(2) 项目调整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4分。评分依据：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密切关注市场动态和外部环境变化，及时调整项目实施方案和资源配置计划。确保项目的顺利推进和目标的顺利实现。同时，建立完善的变更管理机制和审批流程，确保了项目调整的合规性和有效性。

(3) 执行结果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4分。评分依据：项目进度管理得当、质量控制严格、风险管理有效；项目成果丰硕、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显著；群众满意度较高。

## 3. 目标实现。

(1) 围绕目标完成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4分。评分依据：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完成情况良好。

(2) 目标偏离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4分。评分依据：在项目执行过程中，为保障项目执行无偏离度，项目严格按照预算进行组织实施。

(3) 实现效果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3分。评分依据：从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两个方面来看本年度的预算项目均取得了显著的成效。经济效益方面我们实现了成本节约和收入增长的双赢局面；社会效益方面我们推动了行业的进步和发展提升了社会影响力。

**(三) 重点领域绩效分析。**2023年本部门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项目2个，分别是桥溪乡2020-2022年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和桥溪乡镇2023年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用于退休人员开展各种活动的支出。

#### **(四) 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1. 在今后的工作中加强绩效目标设立、细化和量化工作，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加强对绩效目标监控的重视，做到及时监控，及时控制。加强各部门衔接，使预算绩效目标实施进度得到及时反馈，便于及时汇总监控。

2. 建立预算结合机制。通过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相结合的机制，逐步将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优先和重点支持绩效好的项目，减少对绩效差的项目资金安排，取消无绩效的项目，优化公共资源配置。

3. 建立绩效报告机制。乡财政所按上级财政部门的要求，

及时报送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每年向本级政府、人大报告支出管理绩效评价情况。

4. 建立绩效问责机制。乡政府将预算绩效管理情况作为行政管理考核的重要依据，对严重违规行为，予以问责。

5. 充分利用绩效自评结果加强我部门资金使用及管理，绩效自评结果将随2023年部门决算在县政府网政务公开栏公开，确保合法合规、接受人民监督。

####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桥溪乡人民政府绩效目标设定符合乡人民政府确定的工作重点，目标任务明确，较好地完成了2023年主要工作目标及重点工作任务，取得了较好的整体效益，最终自评得分96.98分。桥溪乡人民政府在履职效能、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项目决策、项目执行、目标实现等方面基本按照相关规定执行。存在的主要问题是预算编制的准确性、预算执行、支出控制等方面有待提高，会计核算需进一步规范、项目管理制度的制定还待完善等。

##### **（二）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不够准确精细，合理性还需提高，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公用经费多为刚性支出，控制难度大；预、决算编制工作要求越来越高，会计人员业务量明显增加，但财会人员紧缺且流动性大，专业性不足，业务水平有限，在日常业务操作

中力不从心。

### **（三）改进建议。**

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根据我乡实际情况，合理预算资金，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按照计划进行，保障刚性费用支出，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和准确性。

2.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凭证审核，日常费用报销严格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核算，杜绝超支错支。

3. 适当增加会计人员，强化财会人员业务培训，提高财会人员履职能力，进一步严控财务管理，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 附件2

# 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桥溪乡尖山村2023年度山坪塘抗旱水源工程建设项目)

## 一、项目概况

###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 设立背景：为助力我乡农村经济发展，保障农民收入与福利、促进农业现代化，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农业生产收益，根据《苍溪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的通知》（苍财农〔2023〕56号）文件下达了项目资金。

2. 基本情况：桥溪乡尖山村2023年度山坪塘抗旱水源工程建设项目20万元，主要用于桥溪乡尖山村标改八组黄家湾堰塘一口，硬化八组黄家湾堰塘应急抢险道路595米，保障群众生产生活用水，改善道路交通条件。

###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实施为推进农村经济社会全面发展，提高农民生活水平、实现乡村振兴，确保资金有效衔接和使用，促进区域协调发展。资金支付实行报账制，按直达资金管理要求支付到最终用款单位和个人，严禁转拨，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 (三)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苍溪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的通知》（苍财农〔2023〕56号）上级文件要求，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支付进度分别达到6月底不低于50%、7月15日不低于58%、9月底不低于75%、10月15日不低于83%、12月底100%的序时进度要求，使项目早建成、早发挥效益，其中：桥溪乡尖山村2023年度山坪塘抗旱水源工程建设项目预算安排资金20万元。

####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 **1. 项目整体、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严格按审定的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实施方案建设内容、建设标准等组织项目实施，全面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不得随意变更。具体绩效目标随资金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同步下达，在预算执行中要对照绩效目标任务做好绩效过程监控，完工及时组织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调整变更，请按程序调整并及时在一体化平台中调整绩效目标。

##### **2. 项目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本次项目自评从实地查看，查阅项目资料、项目资金预算文件、项目绩效申报表、凭证等方式开展工作。经以上方式自查，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决策依据合理、项目管理较规范、群众满意度较好；财务核算方面，做到了分项目专账核算。

## **二、评价实施**

### **(一) 评价目的**

为强化绩效理念，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按照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完成结果四类指标，对项目资金从预算到支付过程及实施效果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从资金使用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出发，分析项目存在的问题和影响效果的关键因素，提出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及资金管理相关制度规定、调整支出结构及此项目资金是否继续投入的建议。

### **(二) 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1. 项目决策：程序严密、规划合理、聚焦重点。
2.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分配科学、有效监管。
3. 项目实施：执行有效、使用合规、遵守法规。
4. 完成结果：目标完成、完成及时、目标匹配。

### **(三) 评价选点**

主要评价项目为桥溪乡尖山村2023年度山坪塘抗旱水源工程建设项目。本次绩效评价从实地查看、查阅项目资金预算文件、项目绩效申报表，凭证等方面开展评价工作。

### **(四) 评价方法**

结合本次财政涉农资金项目的特点，本次评价中科学运用单位自评法、分析法、调查了解法，以现场评价为主，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 **(五) 评价组织**

### **1. 人员构成**

成立桥溪乡项目评价工作组，由项目办牵头，建立以分管支出重点绩效评价的苟灵副书记为组长，以负责项目工程的李建敏乡长为副组长，财政所、党政办、乡村振兴办等相关人员为组员成立评价工作小组，商定评价工作方案，作为项目评定依据。

### **2. 组织实施**

评价工作组根据项目时间安排，现场查看项目资料、文件，了解项目决策、项目实施、项目完成等方面情况，收集相关数据，并进行初步分析判定，对项目实施的受益户进行电话询问和实地走访。

### **3. 分析评价**

根据现场资料分析各个项目情况，结合绩效管理要求，对项目从决策、实施、完成结果三个方面进行分析。评价工作组将取得的现场评价成果进行讨论分析，汇总评价结果后形成意见。

##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 **1. 项目决策**

(1) 决策程序：桥溪乡尖山村 2023 年度山坪塘抗旱水源工



程建设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6分。

(2) 规划论证：桥溪乡尖山村2023年度山坪塘抗旱水源工程建设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得1分；经充分评估论证，该项目具有立项的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得3分；该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的偏离度 $\leq 15\%$ ，得2分；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

(3) 资金投向：桥溪乡尖山村2023年度山坪塘抗旱水源工程建设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得1分；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得1分；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避免“撒胡椒面”，得3分；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1分。

## 2. 项目管理

(1) 制度办法：资金管理辦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得2分。

(2) 分配管理：建设项目储备库，得2分；该项目实行入库项目动态管理、推动资金竞争性分配，得2分；项目申报审核程序，按规定程序履行项目审批，得2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4分。

(3) 绩效监管：项目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以前年度问题整改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得4分；主管部门对项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乡镇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2分。

### 3. 项目实施

(1) 预算执行：桥溪乡尖山村 2023 年度山坪塘抗旱水源工程建设项目资金使用率为 100%，得 3 分。

(2)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6 分。

### 4. 项目结果

(1) 目标完成情况，得 6 分。

质量指标：桥溪乡尖山村 2023 年度山坪塘抗旱水源工程建设项目实施后，验收符合预期目标。

数量指标：桥溪乡尖山村 2023 年度山坪塘抗旱水源工程建设项目按时按量完成建设。其中：桥溪乡尖山村 2023 年度山坪塘抗旱水源工程建设项目，完成桥溪乡尖山村标改八组黄家湾堰塘一口，硬化八组黄家湾堰塘应急抢险道路 595 米。

成本指标：桥溪乡尖山村 2023 年度山坪塘抗旱水源工程建设项目的资金支付均在预算控制以内，未超额支付。

(2) 目标时效情况，得3分。

桥溪乡尖山村2023年度山坪塘抗旱水源工程建设项目计划工期1个月，实际工期1个月，得3分。

##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 **1. 基础设施**

(1) 项目验收：项目完工后严格按标准按流程验收，验收组成员组成合理，验收资金完善规范，验收结果合格，得10分。

(2) 功能实现：该项目通过改建堰塘，硬化道路，改善道路交通条件，保障群众生产生活用水，得 10 分。

(3) 后续管护：该项目建立了后期管护及利益联接机制，由管护小组落实好管护责任，实现有效维护，得10分；

##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项目推进情况：桥溪乡尖山村2023年度山坪塘抗旱水源工程建设项目在12月底前按100%的进度要求完成建设，得16分。

## **四、评价结论**

### **1. 自评得分**

桥溪乡尖山村2023年度山坪塘抗旱水源工程建设项目总得分100分。其中：“项目决策”得分18分，“项目管理”得分18分，“项目实施”得分9分，“项目结果”得分9分，“专用指标”

30分，“个性指标”16分。

## 2. 自评情况

该项目资金管理到位；财务核算清晰准确；项目管理制度有效执行；检查验收程序规范到位；项目档案资料基本完整。按时按质相关工作，完成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目标。

##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 六、改进建议

无

# 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2023年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桥溪乡高强度地膜示范推广项目)

## 一、项目概况

###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 设立背景：为助力我乡农村经济发展，保障农民收入与福利、促进农业现代化，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农业生产收益，根据《苍溪县财政局关于调整下达2022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整县试点项目资金的通知》（苍财农〔2023〕4号）文件下达了项目资金。

### 2. 基本情况：

桥溪乡高强度地膜示范推广项目3万元，主要用于我乡高强度地膜示范推广工作，推广加厚高强度地膜1000亩，其中玉米700亩，其他300亩，连片早玉米示范片不低于100亩，项目实施后，土壤质量、含水量及抗旱能力提升，作物产量提高，经济效益提升，有效促进农业农村发展。

###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实施为推进农村经济社会全面发展，提高农民生活水平、实现乡村振兴，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区域协调发展。资金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执行，符合政府集中采购目录或者达到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项目，按照政府采购有

关法律规定执行，资金严禁转拨，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修订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2〕25号）文件规定，加强项目绩效管理，对照工作任务清单和绩效目标，抓紧做好实施方案编制、项目组织实施和监督、资金拨付等工作，其中：桥溪乡高强度地膜示范推广项目预算安排资金3万元。

###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 **1. 项目整体、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严格按照资金文件要求，审核资金支持对象的资格、条件，全面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不得随意变更。具体绩效目标随资金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同步下达，在预算执行中要对照绩效目标任务做好绩效过程监控，完工及时组织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调整变更，按程序调整并及时在一体化平台中调整绩效目标。

#### **2. 项目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本次项目自评从实地查看，查阅项目资料、项目资金预算文件、项目绩效申报表、凭证等方式开展工作。经以上方式自查，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决策

依据合理、项目管理较规范、群众满意度较好；财务核算方面，做到了分项目专账核算。

## **二、评价实施**

### **（一）评价目的**

为强化绩效理念，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按照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完成结果四类指标，对项目资金从预算到支付过程及实施效果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从资金使用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出发，分析项目存在的问题和影响效果的关键因素，提出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及资金管理相关制度规定、调整支出结构及此项目资金是否继续投入的建议。

###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包括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项目进度的符合性等。评价重点围绕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重点关注项目建设内容的完成情况等方面。

### **（三）评价选点**

主要评价项目为桥溪乡高强度地膜示范推广项目。本次绩效评价从实地查看、电话询问、查阅项目资金预算文件、项目绩效申报表，凭证等方面开展评价工作。

### **（四）评价方法**

结合本次财政涉农资金项目的特点，本次评价中科学运用单位自评法、分析法、调查了解法，以现场评价为主，开展项目绩

效评价工作。

### **（五）评价组织**

#### **1. 人员构成**

成立桥溪乡项目评价工作组，由项目办牵头，建立以分管支出重点绩效评价的苟灵副书记为组长，以负责项目工程的李建敏乡长为副组长，财政所、党政办、乡村振兴办等相关人员为组员成立评价工作小组，商定评价工作方案，作为项目评定依据。

#### **2. 组织实施**

评价工作组根据项目时间安排，现场查看项目资料、文件，了解项目决策、项目实施、项目完成等方面情况，收集相关数据，并进行初步分析判定，对项目实施的受益户进行电话询问和实地走访。

#### **3. 分析评价**

根据现场资料分析各个项目情况，结合绩效管理要求，对项目从决策、实施、完成结果三个方面进行分析。评价工作组将取得的现场评价成果进行讨论分析，汇总评价结果后形成意见。

###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 **1. 项目决策**



(1) 决策程序：桥溪乡高强度地膜示范推广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6分。

(2) 规划论证：桥溪乡高强度地膜示范推广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得1分；经充分评估论证，5个项目具有立项的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得3分；5个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的偏离度 $\leq 15\%$ ，得2分；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

(3) 资金投向：桥溪乡高强度地膜示范推广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得1分；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得1分；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避免“撒胡椒面”，得3分；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1分。

## 2. 项目管理

(1) 制度办法：资金管理辦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得2分。

(2) 分配管理：建设项目储备库，得2分；该项目均实行入库项目动态管理、推动资金竞争性分配，得2分；项目申报审核程序，按规定程序履行项目审批，得2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4分。

(3) 绩效监管：项目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

前评估)、绩效评价、以前年度问题整改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得4分；主管部门对项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乡镇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2分。

### 3. 项目实施

(1) 预算执行：桥溪乡高强度地膜示范推广项目资金使用率为100%，得3分；

(2)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6分。

### 4. 项目结果

(1) 目标完成情况，得6分。

质量指标：该项目实施后，验收符合预期目标。

数量指标：该项目按时按量完成建设，其中：桥溪乡高强度地膜示范推广项目完成我乡推广加厚高强度地膜1000亩，其中玉米700亩，其他300亩，连片早玉米示范片不低于100亩的高强度地膜示范推广工作。

成本指标：该项目的资金支付在预算控制以内，未超额支付。

(2) 目标时效情况，得3分。

桥溪乡高强度地膜示范推广项目计划工期6个月，实际工期6个月，得3分。

##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 **1. 民生保障**

(1) 区域平衡性：桥溪乡高强度地膜示范推广项目实施，提升了土壤质量、含水量及抗旱能力，资金分配根据村别等因素，充分体现均衡公平情况，得10分。

(2) 对象精准性：该项目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文件要求，且及时打给支持对象，不存在明显的排他性和歧视性情形，得10分；

(3) 标准合理性：该项目资金按补助标准实际补贴，不存在多发、漏发、重发、迟发等情况，得5分；

(4) 群众满意度：该项目的实施获得了人民群众满意度和认可度，得5分。

##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项目效益情况：桥溪乡高强度地膜示范推广项目保障了粮食安全，提升了作物产量和经济效益，有效促进农业农村发展，得16分。

## **四、评价结论**

### **1. 自评得分**

经评价，桥溪乡高强度地膜示范推广项目总得分 100 分。其

中：“项目决策”得分 18 分，“项目管理”得分 18 分，“项目实施”得分 9 分，“项目结果”得分 9 分，“专用指标”30 分，“个性指标”16 分。

## 2. 自评情况

项目资金管理到位；财务核算清晰准确；项目管理制度有效执行；检查验收程序规范到位；项目报账资料完整。按时按质相关工作，完成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目标。

##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 六、改进建议

无

# 苍溪县桥溪乡人民政府2023年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桥溪乡2023年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

## 一、项目概况

###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 设立背景：桥溪乡2023年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旨在助力我乡农村经济发展，保障群众收入与福利，优化资源配置，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改善残疾人生活条件，提升残疾人生产生活技能。

2. 基本情况：桥溪乡2023年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0.84万元，主要用于补助乡镇残疾人事业发展，进一步提升残疾人生活质量，激发乡镇残疾人工作热情。

###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实施为推进农村经济社会全面发展，保障农民生活水平、实现乡村振兴，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区域协调发展。资金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执行，符合政府集中采购目录或者达到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项目，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规定执行，资金严禁转拨，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 (三)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桥溪乡2023年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安排预算资金0.84万元；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我乡将加强对项目资金的管理，加快预算执行，在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

####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 **1. 项目整体、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严格按照资金文件要求，审核资金支持对象的资格、条件，全面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不得随意变更。具体绩效目标随资金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同步下达，在预算执行中要对照绩效目标任务做好绩效过程监控，完工及时组织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调整变更，按程序调整并及时在一体化平台中调整绩效目标。

##### **2. 项目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本次项目自评从电话询问，查阅报账资料、项目资金预算文件、项目绩效申报表、凭证等方式开展工作。经以上方式自查，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决策依据合理、项目管理较规范、群众满意度较好；财务核算方面，做到了分项目专账核算。

## **二、评价实施**

### **（一）评价目的**

为强化绩效理念，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按照项目决策、

项目管理、项目实施、完成结果四类指标，对项目资金从预算到支付过程及实施效果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从资金使用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出发，分析项目存在的问题和影响效果的关键因素，提出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及资金管理相关制度规定、调整支出结构及此项目资金是否继续投入的建议。

##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包括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项目进度的符合性等。评价重点围绕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重点关注项目建设内容的完成情况等方面。

## **（三）评价选点**

主要评价项目为桥溪乡2023年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本次绩效评价从座谈、电话询问、查阅项目资金预算文件、项目绩效申报表，凭证等方面开展评价工作。

## **（四）评价方法**

结合本次财政涉农资金项目的特点，本次评价中科学运用单位自评法、分析法、调查了解法，以电话评价为主，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 **（五）评价组织**

### **1. 人员构成**

成立桥溪乡项目评价工作组，由项目办牵头，建立以分管支出重点绩效评价的苟灵副书记为组长，以负责项目工程的李建敏

乡长为副组长，财政所、党政办、乡村振兴办等相关人员为组员成立评价工作小组，商定评价工作方案，作为项目评定依据。

## 2. 组织实施

评价工作组根据项目时间安排，现场查看项目资料、文件，了解项目决策、项目实施、项目完成等方面情况，收集相关数据，并进行初步分析判定，对项目实施的受益户进行电话询问和实地走访。

## 3. 分析评价

根据现场资料分析各个项目情况，结合绩效管理要求，对项目从决策、实施、完成结果三个方面进行分析。评价工作组将取得的现场评价成果进行讨论分析，汇总评价结果后形成意见。

#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 1. 项目决策

（1）决策程序：该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6分。

（2）规划论证：该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得1分；经充分评估论证，该项目具有立项的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得3分；该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设



置合理性的偏离度 $\leq 15\%$ ，得2分；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

(3) 资金投向：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得1分；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得1分；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避免“撒胡椒面”，得3分；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1分。

## 2. 项目管理

(1) 制度办法：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得2分。

(2) 分配管理：建设项目储备库，得2分；该项目实行入库项目动态管理、推动资金竞争性分配，得2分；项目申报审核程序，按规定程序履行项目审批，得2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4分。

(3) 绩效监管：项目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以前年度问题整改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得4分；主管部门对项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乡镇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2分。

## 3. 项目实施

(1) 预算执行：桥溪乡 2023 年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资金使用率为 100%，得 3 分。

(2)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6 分。

#### 4. 项目结果

(1) 目标完成情况，得 6 分。

质量指标：桥溪乡 2023 年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资金到位率为 100%。

数量指标：桥溪乡 2023 年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已全部补贴于我乡残疾人。

成本指标：桥溪乡 2023 年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的资金支付在预算控制以内，未超额支付。

(2) 目标时效情况，得 3 分。

桥溪乡 2023 年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计划完成时间 1 个月，实际完成时间 1 个月，得 3 分。

###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 1. 民生保障

(1) 区域平衡性：桥溪乡 2023 年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项目进一步提升残疾人生活质量，激发乡镇残疾人工作热情，项目资金分配根据村别等因素，充分体现均衡公平情况，得10分。

(2) 对象精准性：桥溪乡2023年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文件要求，且及时打给支持对象，不存在明显的排他性和歧视性情形，得10分。

(3) 标准合理性：该项目资金按补助标准实际补贴，不存在多发、漏发、重发、迟发等情况，得5分。

(4) 群众满意度：该项目的实施获得了人民群众满意度和认可度，得5分。

###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项目效益情况：该项目改善了补贴对象的生活，有效促进农业地区发展，得16分。

## **四、评价结论**

### **1. 自评得分**

桥溪乡2023年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总得分100分。其中：“项目决策”得分18分，“项目管理”得分18分，“项目实施”得分9分，“项目结果”得分9分，“专用指标”30分，“个性指标”16分。

### **2. 自评情况**

项目资金管理到位；财务核算清晰准确；项目管理制度有效执行；检查验收程序规范到位；项目报账资料完整。按时按质相

关工作，完成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目标。

####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